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加加食品　　公告编号：2018-046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拟收购大连远洋渔业金枪鱼钓有限公司 100%股权，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加加食品，证券代码：002650）自 2018 年 3 月 12 日开市时起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7 日、2018 年 3 月 24 日、2018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6、2018-017、2018-018）。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11 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停牌期将满申请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2018 年 4 月 25 日、2018 年 5 月 4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0、2018-021、2018-03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11 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停牌期将满申请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9）。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延期复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原计划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期涉及事项较多，各中介机构相关的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因此公司预计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继续推动本次重组工作，2018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复牌的相关事项，并提请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对标的公

司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正有序进行。为确保本次交易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的合法利益，避免公司股价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未超过3个月的，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如公司股票停牌时间累计超过3个月，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0日